附件：政府信息公开服务流程图：

受理窗口不能当场答复的，申请人填写《信息公开登记表》

受理窗口当场答复

受理窗口予以登记，并出具《收件回执》

申请人提出申请

申请件流转至经办部门办理【特殊情况，受理部门出具《延期答复告知书》】

经办部门负责人审核后，7个工作日内出具《补正告知书》

15个工作日内补正申请内容

15个工作日内未补正申请内容

经办部门负责人审核

信息公开受理部门复核

出具《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答复书》

办 结

申请内容不明确